濮阳市2021年度地方立法

建议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  |  |
| --- | --- |
| 立法建议项目名称 |  |
| 类别（审议项目、调研项目） |  |
| 拟报请市政府审查时间 | 年 月 |
| 拟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时间 | 年 月 |
| 主管领导 |  | 联系电话 |  |
| 起草负责人（经办人） |  | 联系电话 |  |
| 提案单位 |  | 联系电话 |  |
| 立法依据 |  |

|  |  |
| --- | --- |
| 立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
| 拟解决的主要问题和拟确定的主要制度 |  |

|  |  |
| --- | --- |
| 起草或调研工作情况和工作计划 |  |

备注：

1.调研项目不需填写拟报请市政府审查时间和拟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时间；

1. 市监察委员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市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办事机构的立法建议项目不需填写拟报请市政府审查时间；
2. 本表可复制，请用电脑打印或钢笔填写清楚，如表格不够填，可另加附页；
3. 本表可在濮阳人大网“意见征集”版块下载。